

# 武汉市物业管理协会文件

武物协【2022】23号

## 关于武汉市物业管理协会法律政策专业委员会委员自荐和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区工作委员会、各会员单位、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全面依法治国和深化依法治国实践的新要求，深刻把握政策法规对物业管理行业的重大影响，进一步促进我市物业管理行业规范健康发展，根据会长办公会的决定，市物业管理协会拟决定成立行业法律政策专业委员会，现面向我市会员单位及各相关单位吸纳法律政策专委会成员。具体要求如下：

### 一、推荐方法

委员人选采取会员单位推荐或相关单位自荐人选的方式报名，各单位限报2名。

### 二、专委会工作职责

规范、培育、发展武汉市物业管理市场，维护物业管理

相关各方主体之间的合法权益，协调、化解物业服务矛盾和纠纷，推动行业法治进程，营造我市物业管理良好健康的法治生态环境。

专委会将根据专业分工不同，拟分为三个工作小组：政策理论研究组、政策宣传咨询组、行业纠纷调解组。

### **三、委员自荐或推荐基本条件**

#### **（一）基本要求**

- 1、遵守国家和我市有关法律、法规；
- 2、法律专业或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
- 3、热心物业管理行业发展，具备扎实全面的物业管理法律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并在物业行业、法律界或相关领域享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声誉；
- 4、具备必要的工作时间。

#### **（二）任职条件（优秀者可适当放宽）**

- 1、具有物业管理纠纷诉讼或调解经验，相关从业年限5年及以上；
- 2、参与过地市级以上物业管理行业法规立法或重大政策制订、修订；
- 3、具备本专业职业资格证书或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专业技术资格。

#### **（三）工作职责**

参与推动行业多元纠纷调解机制的建立和完善，推进行业法律风险防范机制建设进程；关注行业热点、难点问题，

加强实地调研、创新工作思路，积极为政府的立法和各项政策制定建言献策；适时组织国内学术 research 交流及行业发展趋势研判，解析相关法律案例，推动行业风险防控，开展普法教育，提升行业从业人员法治素养；争取行业政策支持，维护行业和会员权益，组织开展政策扶贫、法律援助等社会公益活动，为物业管理行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 四、联系方式

自荐和推荐工作于 8 月 26 日前结束，请报名人员于 8 月 26 日前将盖好公章的《武汉市物业管理协会法律政策专业委员会委员推荐表》（见附件）原件报送协会秘书处，相关单位自荐人选须另附企业简介。

联系人：王永成

联系电话：027-85499016

协会地址：江岸区高雄路 88 号高雄壹号写字楼 12 层  
1207-1208 号

附件：《武汉市物业管理协会法律政策专业委员会委员推荐表》



附件：

## 武汉市物业管理协会法律政策专业委员会 委员推荐表

工作单位			
个人信息（必填）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出生日期	
职务		职称	
就职部门		从事专业年限	
手机		最高学历	
邮箱		所学专业	
执业资格名称		执业资格注册号	
任聘意向	副主任 <input type="checkbox"/> 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从事专业组别	政策理论研究组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宣传咨询组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纠纷调解组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经历（必填）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	职务	工作内容
社会职位（如：**专家、**特聘教授、市**等）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	部门	职务

项目/课题/活动经历			
起止年月	参与项目/课题/活动/政策制定经历（可添加行）		
单位盖章：	本人签字：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需提供学历证书、本专业职业资格证书或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复印件；非物业管理行业的相关单位自荐人选须另附单位简介。）